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青松股份”）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于2026年8月3日上午在青松股份中山分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刘运灵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

刘运灵先生将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刘运灵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诺斯贝尔（中山）无纺布制品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诺斯贝尔（中山）无纺日化有限公司”、“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5 月份起成为青松股份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诺斯贝尔”），曾任诺斯贝尔人力资源部主管、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总监，202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兼任子公司诺斯贝尔副总裁（人力资源），青松股份下属子公司中山市小诺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广东丽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东诺斯贝尔健康护理用品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运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及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